

货物类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文件 标准文本

采购人名称：宁夏育才中学

项目名称：宁夏育才中学数字广播、安防监控改造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2023NCZ001223

招标文件编号：ZC-YC-2023014

代理机构：宁夏易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时间：2023年05月05日

目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2023NCZ001223

项目编号：D6400000141009786

项目名称：宁夏育才中学数字广播、安防监控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元）：240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2400000.00

采购需求：

数字广播、监控设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完成项目实施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②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投标人提供资格承诺函（包含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

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④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信用信息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页面截图，如无法查询的行政事业单位或自然人等可不查询（由代理公司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查询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05日至2023年05月11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4: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

方式：网上下载

售价：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3-05-26 09:00:00（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宁夏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投标人须使用CA锁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宁夏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传、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于规定时间内持CA认证锁登录宁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通过CA认证的方式进行网

上报名，报名成功后，按系统提示在线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2. 未在规定时间内按以上程序进行网上报名登记及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一律不予接收。

3. 在完成以上步骤后，系统会自动显示保证金缴纳帐号及相关信息，请按系

统提示缴纳投标保证金。

4. 宁夏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平台系统实行 CA 锁认证安全登录管理，办理 CA 锁业务请拨打

4008600271 按 1 键咨询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有关平台操作事宜，请拨打

4009980000 按 3 键咨询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

4. 请各投标人在报名结束至开标前随时关注中国政府采购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或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您所关注的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调整内容只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以公告形式公示。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招标公告或变更(澄清、补充等)公告从而导致投标失败，其后果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夏育才中学

地址：西夏区学院东路 399 号

联系方式：095151720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宁夏易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 490 号 iBi 育成中心一期一号楼 504 室

联系方式：13995218826

3.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人项目联系人：孙老师

电话：0951-5172013

代理机构联系人：马昱琨

电话：13995218826

代理机构（如有）：宁夏易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0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序号	内容
1	项目名称：宁夏育才中学数字广播、安防监控改造项目 采购需求： 详见采购需求
2	采购人：宁夏育才中学 地址：西夏区学院东路 399 号 电话：09515172033
3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易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宁安大街 490 号 iBi 育成中心一期一号楼 504 室 业务联系人：马昱琨 电话：13995218826 传真：
4	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中小企业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p>②法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p> <p>③投标人提供资格承诺函（包含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④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信用信息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页面截图，如无法查询的行政事业单位或自然人等可不查询（由代理公司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查询）。</p>
5	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无
6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否
7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小型、微型企业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9	联合体的其他资格要求： （如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填写）
10	项目预算金额：2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400000.00 元（如有）
11	<p>保证金：0.00 元</p> <p>缴纳截止时间：2023-05-26 09:00</p> <p>保证金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p>

12	<p>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 否</p> <p>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相关要求：</p> <p><input type="checkbox"/></p> <p><input type="checkbox"/>将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p>
13	<p>是否需要提供样品： 否</p> <p>提供样品要求包括：</p> <p>（样品的制作标准和要求、接收及退还，样品检测报告，检测机构、检测内容等内容）</p>
14	<p>投标有效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自然日（日历日）</p>
15	<p>投标文件（电子/纸质）提交截止时间：2023-05-26 09:00</p> <p>投标文件提交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银川市北京中路 51 号瑞银财富中心 B 座（开标厅详见四、五楼电子屏）</p>
16	<p>开标时间：2023-05-26 09:00</p> <p>开标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银川市北京中路 51 号瑞银财富中心 B 座（开标厅详见四、五楼电子屏）</p>
17	<p>信用查询时间：</p> <p>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资格审查结束</p>
18	<p>核心产品：智慧安全管理平台、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p> <p>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p>
19	<p>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p>
20	<p>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3</p>
21	<p>招标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是</p>
22	<p>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否</p> <p>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10%）</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自然（日历）日</p>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 /
23	<p>是否收取招标代理费： 是</p> <p>是否由中标供应商缴纳招标代理费： 是</p> <p>招标代理费： 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国家发改委发改办价格招标代理公司帐号信息：【2003】</p> <p>收取形式： 对公账户转账</p> <p>收取时间： 领取中标通知书前</p>
2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管理规定办理融资业务的范围： 是
25	<p>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及形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性提出</p> <p><input type="checkbox"/> 多次提出</p> <p>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投诉系统”提出质疑。</p>
26	<p>其他政府采购政策：</p> <p>(1) 中小微企业参加宁夏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参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对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 2022) 19 号)和《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水利厅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银川中心支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 275 号)文件执行，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p> <p>(2) 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提供证明文件，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残疾人企业应提供声明函并按相关文件提</p>

	<p>供证明材料，对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根据财库〔2019〕9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 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3、根据宁财(采)发【2021】22 号《自治区采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4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1〕10 号)要求，凡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注册的中小微企业，不分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性质(含财政性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不分合同金额，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后，均可办理融资业务。</p>
适用于本投标人须知的额外增加的变动:	
1	进口产品制造商授权等是否作为资格要求: 否
2	<p>根据本项目特点，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p> <p>无</p>
3	<p>投标人应提交的其他文件:</p> <p>1、中标供应商在中标公告公示期结束后一日内，按采购人存档要求向代理机构提供补交纸质投标文件伍份以及电子版(U 盘)一份。纸质文件必须与电子文件一致，须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使用活页夹。其他要求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规定执行。</p> <p>2、电子版(U 盘)应包含: (1) nNXTF 后缀形式的未加密电子投标文</p>

	<p>件；（2）上传加盖公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全部内容(PDF 格式)；（3）可复制粘贴格式的分项报价表。以上要求的内容部分须与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一致。</p>
4	<p>一、电子开评标</p> <p>（一）电子投标文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供应商应按照电子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电子签名和签章。 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使用国泰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宁夏）专用版编制，生成NXTF 以及 nNXTF 两种后缀形式的文件，其中 NXTF 后缀形式的文件是加密的电子版文件，须上传至宁夏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开标时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锁用于标书的解密。nNXTF 后缀形式的文件是未加密投标文件，须以 U 盘形式在开标现场提供（单独密封递交，密封要求同纸质版密封要求）。具体生成投标文件的方法及电子签名详见“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中操作手册区的“宁夏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手册”。 3. 各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前应及时关注宁夏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变更公告”栏、系统内“澄清和修改”栏及系统内“查看回复”栏，及时查看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通知。 4.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必须通过宁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采购业务】-【上传投标文件】菜单进行投标文件的上传。上传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可启用未加密投标文件（nNXTF）：（1）因电子招投标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供应商无法上传投标文件。（2）因电子招投标系统原因导致投标供应商无法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解密：开标时按规定程序进行，投标供应商开标现场须随身携带生成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锁，用于现场投标文件的解密。

	<p>(注：因本项目有演示环节，供应商演示人员须携带身份证原件及演示设备抵达开标现场，根据要求进行现场演示)</p> <p>(二) 无效投标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NXTF）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锁与解密使用的 CA 锁应一致，否则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造成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3. 投标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导致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因投标供应商 CA 锁保管不当、硬件老化、电器性能不稳定、软硬件未及时更新等自身问题导致现场不能正常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p>(三) 其他注意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招投标文件均具有法律效力，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宁夏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实行 CA 锁认证安全登录管理，报名前须办理 CA 锁及电子签章（含公章及法人章）。CA 锁业务请咨询西部安全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联系电话：4008600271 按 1 号键。
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交货及服务地点：宁夏育才中学校园内指定区域和地点 (2)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完成项目实施。 (3) 付款方式及时间：买方凭货物《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原件及相关资料和货物发票等办理付款事宜。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50%；提供的货物全部进场，经双方验收确认符合合同要求，买方向卖方支付货物合同价的 30%；卖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经买方验收合格后，向卖方支付货物合同价的 20%。

	<p>(4) 包装和运输：货物的包装和运输方式由卖方确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负责。包装必须符合国际标准或行业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货物无任何损伤。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p> <p>(5) 售后服务要求：项目中所含主要网络设备质保期为 5 年，其他设备质保期为 3 年（自全部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并免费提供备品、备件，招标人在此期间内不支付任何费用，提供生产厂家质保函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p>
6	<p>评审小组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p> <p>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随机抽取。</p>
7	<p>合同公示：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持 CA 锁登录《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进行合同公示（从“供应商”系统登录，在“合同管理”菜单中进行“起草合同”操作，如有操作疑问请联系平台系统最下方客服电话。</p>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潜在投标人：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1.4 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

1.4.2 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符合本项目合格投标人的其他资格要求

1.4.4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5 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非中小企业制造，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及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 1.4.1 的规定。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内容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共同投标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的，其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8.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8.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8.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8.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8.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8.6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资金来源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 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构成

4.1 投标邀请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供应商须知

4.4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4.5 评标方法和标准

4.6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4.7 投标文件格式

5.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最后描述为准。

5.3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澄清公告或修改内容并自行下载，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6.投标截止时间的顺延

6.1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而准备投标或因其他原因，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顺延变更公告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

6.2 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7.其他投标事项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2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范围及文字、计量单位要求

8.1 投标人应当对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2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3 投标文件应使用规范汉字书写(专有名词须加注中文解释)，并采用通用的图形符号，不得出现与常规书写格式不符的内容。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中标后，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0.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0.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标的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技术文件。

10.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10.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及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0.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

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0.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0.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倾向性或限制性。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承诺不以上述参照品牌型号作为评标时判定其投标是否有效的标准。任何品牌的供应商均可依法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10.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应在价格明细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1.3 价格明细表上的价格应包括：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

11.4 投标人所报的价格明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5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或多个方案的报价。

12. 投标保证金

12.1 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缴纳形式。

12.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保证金或保证金数额

不足以及未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3.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14. 投标文件的制作

14.1 投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符合以下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14.2 投标文件需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委托代理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须持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和盖章的投标文件，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制作并递交。投标文件应当用不能被他人知悉或更换投标文件内容的方式密封。

15.2 纸质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15.3 电子投标文件密封和递交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递交到招

标公告中规定的地点。

1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投标文件。

17.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7.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接收投标文件。

17.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修改，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申请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签署、密封。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收，并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申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除投标人不足 3 家未开标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接收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五）开标及评标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8.2 开标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公布投标人名单，介绍参加开标的人员，宣布工作人员，宣读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中所填写的全部内容。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开标现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8.5 其他开标要求:

无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9.2.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网页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

19.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称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0.4 如本项目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20.4.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5 如本项目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

表中载明核心产品，若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相关投标人将被认定为属于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按第 20.4 条规定处理。

20.6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被列入财政部与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或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等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应属于品目清单的强制采购部分。投标人应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所投产品应为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 投标无效

21.1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1.1.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1.1.2 未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

21.1.3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21.1.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且投标人未按照规定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21.1.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1.1.6 属于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1.1.7 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

22.2.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2.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按照相关价格扣除规定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执行。

22.4 落实其他政府采购政策条款，具体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废标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23.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

23.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六）确定中标

25.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除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的情形外，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5.1.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

[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5.1.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处理方式：

[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26.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供应商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7.发出中标通知书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8.告知中标结果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七) 合同及履约验收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9.3 如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须按投标函内容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支付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且合格的供应商数量符合规定，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履约保证金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1.履约验收

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要求和《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宁财规发【2022】10号）进行履约验收：

31.1 采购人应当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31.2 签订验收报告。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31.3 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2.招标代理费

本项目是否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及招标代理费标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执行。

33.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

中标的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可以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通过“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系统”，向相关金融机构、担保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融资服务。

（八）质疑和投诉

34. 质疑

34.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加所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也可以依法提出质疑。

34.3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投诉系统”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34.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通知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

35. 投诉

35.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35.2 投诉供应商应在法定投诉期内通过“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投诉系统”提出投诉。

第四章 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位
1	室内全彩网络筒机	1、不低于 400 万像素，主码流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低于 2560 × 1440@25fps； 2、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x； 3、内置不少于 1 个麦克风，报警输入，报警输出，音频输入，音频输出接口； 4、白光补光时可识别不小于 30 米处的人体； 5、摄像机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99°，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55°； 6、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不小于 70%； 7、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 8、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9、含摄像机支架。	161	台
2	室内半球摄像机	1、不低于 400 万像素，变焦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2、焦距&视场角：2.7~8 mm，支持电动变焦； 3、最低照度彩色：≤0.005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 4、红外补光时可识别不小于 30 米处的人体； 5、支持不低于 IK10 碰撞防护等级； 6、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不小于 70%； 7、不低于 IP66 防尘防水等级； 8、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15	台
3	室外网络筒机	1、不低于 400 万像素广角网络摄像机； 2、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3、内置麦克风、扬声器； 4、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 5、★水平视场角不小于 180°，垂直视场角不小于 47°； 6、从麦克风接收声音并显示状态至扬声器产生音频输出并显示状态的时间应≤200ms； 7、同一静止场景相同图像质量下，设备在 H.264 或 H.265 编码方式时，开启智能编码功能和不开启智能编码相比，码率节约不小于 70%； 8、外壳防护能力应符合 IP67 要求； 9、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 10、含摄像机支架。	50	台

4	周界网络筒机	<p>1、不低于 400 万像素智能警戒筒型网络摄像机；</p> <p>2、内置 GPU 芯片，内置麦克风和喇叭；</p> <p>3、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1 \text{ lx}$，黑白：$\leq 0.0001 \text{ lx}$，最大亮度鉴别等级（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p> <p>4、具有白光补光、混合补光模式，在开启白光灯进行补光时，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支持自动和手动亮度调节模式，当在自动模式下，补光灯开启时，样机可跟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补光灯亮度；</p> <p>5、需支持双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2560x1440@25fps，子码流 640x480@25fps；</p> <p>6、支持最佳抓拍和快速抓拍 2 种人脸图片抓拍模式设置选项；</p> <p>7、支持声音报警功能，报警声音类型不小于 10 种，报警音量及重复次数可设置；</p> <p>8、需具备区域入侵、越界入侵、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功能，报警检测目标可设置为人体、车辆、人体和车辆三种类别；</p> <p>9、需具备智能报警防干扰功能，当在设定的检测范围内出现光线明暗变化、篮球滚动、狗行走、树摇晃时，不触发报警；</p> <p>10、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p> <p>11、含摄像机支架；</p> <p>12、含光纤收发器；</p> <p>13、含电源。</p>	50	台
5	拥挤防范半球摄像机	<p>1、不低于 400 万像素智能拥挤防范半球网络摄像机；</p> <p>2、内置 GPU 芯片，内置红外与白光补光灯；</p> <p>3、支持白光报警功能，当报警产生时，可触发联动白光闪烁；</p> <p>4、★支持人数报警阈值可配置为 0~100 人，当区域内人数达到设定的阈值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 IE 浏览器给出人员拥挤报警提示，并触发上传中心、语音提示；</p> <p>5、报警的同时有语音友好提示；</p> <p>6、支持 DC12V 和 PoE 供电。</p>	36	台
6	智能球型摄像机	<p>1、内置不少于 2 个镜头，可以输出两路视频图像，1 路全景视频图像、1 路细节视频图像；</p> <p>2、内置不少于 2 颗 GPU 芯片，支持智能红外、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数字降噪、防红外过曝功能；</p> <p>3、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leq 0.0002 \text{ Lux}$，黑白$\leq 0.0001 \text{ Lux}$；</p> <p>4、在彩色模式下，当环境低照度降低至设定阈值，样机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5、细节镜头支持不小于 23 倍光学变焦，最大焦距不小于 110mm；</p> <p>6、需具备智能分析抗干扰功能，当篮球、小狗、树叶等非人或车辆目标经过检测区域时，不会触发报警；</p> <p>7、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p> <p>8、支持循环跟踪功能，当全景视频图像中有多个目标触发报警事件后，细节视频图像可联动对多个目标循环跟踪；</p> <p>9、支持双路智能行为分析功能，全景通道和细节通道均支持区域入侵、越界侦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 SMART 智能行为分析功能；</p> <p>10、支持图片合成功能，报警事件触发后，样机可联动全景视频图</p>	13	台

		<p>像与细节视频图像进行抓图，并将两张报警图片合成；</p> <p>11、具备较好的防护性能环境适应性，支持不低于 IP67 防护等级，6kV 防浪涌，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0℃-70℃；</p> <p>12、含摄像机支架及电源。</p>		
7	室外智能全局摄像机	<p>1、摄像机需集合定点看全景、细节看固定区域、球机联动的优势，采用一体化设计，内置不少于 3 镜头；</p> <p>2、摄像机定焦镜头、≥2 个变焦镜头 CMOS 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可输出≥3 路视频图像：全景通道、细节通道、球机通道；</p> <p>3、★内置≥4 个 GPU 芯片，内置≥4 个 8GB eMMC，设备内置≥8 颗补光灯，其中全景≥2 颗补光灯，细节≥2 颗补光灯，球机≥4 颗补光灯；</p> <p>4、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2Lux，黑白≤0.0001Lux；</p> <p>5、三个通道均支持对镜头前盖玻璃加热，去除玻璃上的冰状和水状附着物；</p> <p>6、★在联动模式下，细节通道和全景通道可进行全结构化抓拍和属性分析。在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的抓拍和属性分析；</p> <p>7、设备支持全景通道检测到移动目标后，可联动球机进行人脸、人体抓拍，全景检测宽度不小于 15 米；</p> <p>8、设备具有人脸马赛克配置选项，启用后可对人脸抓拍小图和对应背景图进行人脸马赛克叠加；</p> <p>9、设备具有人脸去重功能，去重相似度阈值 0~100 可设置，去重库入库评分阈值 0~100 可设置，去重库更新时间 0~300s 可设置。细节通道检测到人脸并且进行建模后，球机通道再次同样抓拍到人脸后不会重复上报；</p> <p>10、设备需支持人数统计、热度图、人员密度功能；</p> <p>11、含摄像机支架及电源。</p>	16	台
8	AR 鹰眼摄像机	<p>1、内置不少于 3 个 GPU 芯片，自带镜头，另配不少于 6 个图像采集模块，可输出不少于 1 路主视频图像和 6 路辅视频图像；</p> <p>2、摄像机全景镜头光圈均不小于 F1.0；</p> <p>3、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0.0003Lux，黑白≤0.0001Lux；</p> <p>4、★摄像机内置除湿器，可对设备内部进行除湿，除去玻璃罩上的水状附着物；</p> <p>5、支持标签跟踪和同步功能，可对全景通道、细节通道监控画面中移动标签进行跟踪且跟踪时间、跟踪倍率可设置。在跟踪过程中，移动标签应始终位于画面中心位置。在细节通道上添加或删除指定标签时，全景通道的相同位置应自动添加或删除该标签；</p> <p>6、主视频支持不小于 40 倍光学变倍，支持检测当前镜头指向方向与地平面夹角，并可根据夹角变化自动调整倍率；</p> <p>7、支持参数配置调用功能，全景通道、细节通道可分别配置不少于 10 套前端设备参数，并且可通过调用预置点对前端设备进行切换；</p> <p>8、★设备镜头需具备良好的防刮性能，应采用蓝宝石单晶透光；</p> <p>9、红外灯开启时，设备可根据被摄物的距离自动调节红外灯功率密度。红外夜视距离：可识别距离设备不小于 800m 外人体轮廓；</p>	2	台

		<p>10、★支持偏色矫正功能，可通过手动或自动的方式对样机视频采集模块进行偏色矫正；支持撞击报警功能；</p> <p>11、含摄像机支架、电源、立杆，底部混凝土墩固定。</p>		
9	室外人脸抓拍摄像机	<p>1. ≥400 万像素智能摄像机；</p> <p>2. 支持智能资源模式切换：人脸抓拍、道路监控、Smart 事件、人数统计、热度图；</p> <p>3. 人脸抓拍模式：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抓拍，最多同时检测 30 张，支持快速抓拍模式和优选抓拍模式；</p> <p>4. 道路监控模式：a) 车辆检测：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车牌号码/车身颜色/车辆类型/车辆品牌，b) 混行检测：检测正向或逆向行驶的车辆以及行人和非机动车，自动对车辆牌照进行识别，可以抓拍无车牌的车辆图片；</p> <p>5. 人数统计模式：a) 人员统计：支持实时报警，人数变化报警和拥堵等级变化报警，并支持人数异常和停留时间异常报警，b) 行为分析：支持离岗检测，以及在离岗检测报警，c) 区域关注度：支持区域人数检测、停留时长检测、实时数据上传，并支持区域人数分析和队列状态分析展示；</p> <p>6. 热度图：支持设备上报和平台查询方式获取信息，并支持上报伪彩图背景大图；</p> <p>7. 鳞镜补光：采用隐藏式灯珠设计，通过鳞甲密布排列形成的镜面反射出光，见光不见灯。增加发光面积，降低聚光效果，补光柔和均匀；</p> <p>8. 支持电量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检测，支持设备功耗报表展示，报表类型支持日报表和周报表；</p> <p>9. 分辨率设置为 2560×1440@25fps，分辨力不小于 1400TVL；</p> <p>10.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p> <p>11. 像元尺寸不小于 2.9um×2.9um。内置 GPU 芯片；</p> <p>★12. 具备≥3 颗白光补光灯，其中近光灯不少于 2 颗、远光灯不少于 1 颗；补光灯开启后，当补光灯打开时，补光亮度应均匀，无明显波纹状、圆环状、麻点状、条纹状及不规则亮斑；</p> <p>13. 最低照度彩色不大于 0.0002 lx，黑白不大于 0.0001 lx；</p> <p>14. 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且具有 High Profile 编码能力，信噪比不小于 58dB；</p> <p>15. 支持人数统计功能，可设置最多 6 个人数统计区域，区域名称可自定义；可设置人员密度报警、人数异常报警、停留时间异常报警，每个人数统计区域可设置最多 3 种报警类型；</p> <p>16.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3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p> <p>17. 含摄像机支架及电源。</p>	30	台

10	网络存储设备	<p>1、单设备配置≥ 64位多核处理器，$\geq 16\text{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geq 128\text{GB}$，内置SSD固态硬盘和不少于960T IoT企业级硬盘；</p> <p>2、接口：≥ 2个千兆网口，1个VGA接口，2个USB3.0接口；</p> <p>3、应能接入并存储不小于1880Mbps视频图像，同时转发不小于1880Mbps的视频图像；同时回放不小于512Mbps的视频图像；</p> <p>4、支持不低于200MBps图片并发输入，同时不低于200MBps图片并发输出；</p> <p>5、可支持视频质量诊断功能，对图像的亮度、偏色、对比度、清晰度、视频丢失、条纹干扰、视频噪声、视频虚焦等特征进行实时分析，并以日志、报表和图形化方式显示结果；</p> <p>6、对指定的录像段或指定事件的1个或多个前端的不同时间段的录像段添加标签，并自动备份到存档卷中，使之不会被覆盖删除；</p> <p>7、可根据事件名称查询所有相关联的不同前端或时间的录像段并进行回放和下载；</p> <p>8、在冗余范围内元数据丢失时，可自动进行数据恢复，并保持业务不中断；</p> <p>9、在UI界面实时显示磁盘体检状态，对异常状态磁盘，可查看处理建议信息。</p>	2	台
11	IPv6万兆交换机	<p>★1.千兆电接口≥ 8个，≥ 24个SFP+万兆光口，≥ 2个40G QSFP+光口，交换容量$\geq 30\text{T}$，包转发率$\geq 5800\text{M}$，内置双电源，带外管理口、USB接口、Reset键。支持OpenFlow，支持RIP V1/2、RIPng、OSPF、OSPFv3、IS-ISv6、BGP、BGP4+、ECMP等路由策略，支持虚拟化，CPU安全防护。支持IPv6 SAVI接入网源地址验证，IPv6 DHCP Serve功能；</p> <p>2.支持sflow，以太网OAM功能，支持CFM-OAM功能，当ULPP组成员端口收到与配置匹配的CFM（超时或恢复超时）时，能够进行联动操作。支持专业级IPv4/v6 VLAN ACL，IPv6 port-range ACL。支持BFD for VRRP/静态路由/RIP/OSPF/BGP，拓扑变化时，设备能够快速收敛，收敛时间小于等于50ms；</p> <p>3.支持网络统一网管、统一安全联动，每台配置1个有线业务节点管理授权，接入校园网络统一管理，配合校园网络管理系统，可以自动、准确、及时地发现各类异构复杂网络的拓扑结构；可持续地监视、报告网络的运行情况。</p>	3	台
12	24口POE万兆上联交换机	<p>≥ 24个千兆以太网电口，≥ 4个万兆SFP+光口，支持IPv4、IPv6静态路由协议，与IPv6万兆交换机无缝对接。交换容量$\geq 3.65\text{T}$，包转发率$\geq 160\text{M}$，支持校园网络统一网管、统一安全联动，每台配置1个有线业务节点管理授权，接入校园网络统一管理，配合网络管理系统，可以自动、准确、及时地发现各类异构复杂网络的拓扑结构；可持续地监视、报告网络的运行情况。</p>	40	台

13	汇聚交换机	<p>整机插槽数≥4个；≥1个 Console 口，≥1个管理网口、≥1个 USB 口，≥7个千兆以太网电口（RJ45）；★≥12个千兆 SFP 光接口，≥12个万兆 SFP+光接口，≥2个 40G QSFP 光接口；性能要求：交换容量≥110T；IPv4/IPv6 转发性能≥55000Mpps，配置要求：配置 1+1 冗余电源。支持与校园网络统一网管、统一安全联动，每台配置 1 个有线业务节点管理授权，需接入校园网络统一管理，配合校园网络管理系统，可以自动、准确、及时地发现各类异构复杂网络的拓扑结构。</p> <p>★功能要求：1、支持 N:1 虚拟化、VSF 虚拟化：实现虚拟化系统中设备之间的信息共享和表项同步，要求与校园网核心交换机做双机虚拟化；2、支持 L2 over GRE，实现广域网大二层网，支持 OpenFlow 功能；3、支持 MPLS、VPLS VPN，支持以太网 OAM 功能，便于管理员快速进行故障定位；4、防 DoS 攻击，支持 CPU 安全防护功能、支持热补丁；5、支持 IPv6SAVI 及 IPV6 DHCP SRVER 功能；6、支持 IPv6、RIPng、OSPF v3、BGP4+。</p>	1	台
14	万兆光电模块	万兆光模块-SFP+-单模（1310nm，SMF，10km），与校园网络无缝兼容，含尾纤。	80	个
15	千兆光电模块	千兆光模块-SFP+-单模（1310nm，SMF，10km），与校园网络无缝兼容，含尾纤。	40	个
16	平台控制终端	<p>1、处理器：配置≥2颗服务器处理器，线程数量≥16线程，核数≥8核，主频≥2.1GHz；</p> <p>2、内存：配置≥128GB DDR4，不少于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p> <p>3、硬盘：配置≥2块 2T 7.2K 3.5寸 SATA 硬盘；</p> <p>4、阵列卡：配置 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p> <p>5、PCIE 扩展：支持≥6个 PCIE 扩展插槽；</p> <p>6、板载≥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1个 RJ45 管理接口，≥2个 USB 3.0 接口，≥1个 VGA 接口；</p> <p>7、电源：配置不低于 550W（1+1）冗余电源；</p>	2	台
17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核心产品）	<p>为保障校园信息化能力提升效果，设备运维的稳定性、统一性，本次建设的智慧校园安全管理平台需在校园原安全平台实现平滑过渡升级，秉持充分利旧原则，扩展和开发智能化安全管理应用。</p> <p>功能要求：</p> <p>一、视频监控：监控中心通过预览画面对重要场所进行实时监控，通过录像回放/下载进行事后分析取证，以提升安保区域的安全防护等级和问题追溯效率。AI 智能视频监控，构建全方位校园安全防护。</p> <p>1、在原安防视频授权基础上，扩展安防视频授权路数不少于 500 路，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视频回放、视频上墙、图上监控等，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支持视频事件布撤防能力；</p> <p>2、支持电视墙管理数量 100 个，监控点上墙出图像耗时小于 3 秒。具备智能大屏管理功能，具备不少于 6 个功能模块，内容管理支持多种展示资源；</p> <p>3. 软件的大屏管理运用支持设备运维管理功能，所有展示界面可方</p>	1	套

	<p>便查看；</p> <p>4、支持多种事件类型配置联动规则，事件源包含：通用视频事件、入侵报警事件、IO事件、门禁事件、停车场事件、可视对讲事件、园区卡口事件、行车监控事件、梯控事件、动环事件、人脸 识 别事件、消防事件、热成像事件、动作分析事件；可配置的联动包括：实时预览界面弹出、录像、抓图、IO输出、短信、语音播报等；</p> <p>5、支持按抓拍设备、性别、年龄段、是否佩戴眼镜、自定义（是否戴帽子、是否戴口罩、上衣颜色、下衣颜色、是否背包、是否拎东西、是否骑车）进行人员检索；检索条件中的抓拍设备，支持设置是否包含下级区域，勾选后可下级区域节点的设备；</p> <p>6、可实现对重点人员识别，处于重点人员名单内的人脸出现时，系统自动报警，对陌生人识别，人脸不在名单内时，系统自动报警；</p> <p>7、支持以脸搜脸，对人脸图片进行检索；</p> <p>8、支持人体结构化数据的展示和查询；</p> <p>9、支持车辆结构化数据的展示和查询。</p> <p>二、数据看板：基于界面编排引擎，预置1个总览+多维度专题子看板，智慧校园“全景式”总览，助力校园管理者管理决策和精细化运营。</p> <p>1、支持展示总览看板，包括：看板标题、时间、天气、概览数据、今日访客统计、今日访客趋势、园区抓拍数据、设备运维统计、告警统计、车辆车位统计、园区视频轮巡；</p> <p>2、支持展示安防管控专题看板，包括：今日安防告警统计、本月区域告警排行、近7天告警趋势、设备运维统计、监控点离线次数排行、视频轮巡；</p> <p>3、支持展示人员态势专题看板，包括：今日园区人数统计、今日访客统计、近7天访客统计、内部人员统计、内部人员进入趋势、近7天内部人员进入统计；</p> <p>4、支持按照学校需求自主配置数据看板，包括：看板标题、天气归属地、校园总人数、车辆数、访客数、保安人数、建筑面积等自定义静态数据，展示查看的监控点，展示接收的安防事件，展示统计的告警类型，设置中央区域内容，包括：静态图片、视频、免登录链接，多个图片或视频支持轮巡显示。</p> <p>三、校园实景地图：基于AR实景地图，有效整合各种业务管理数据、在线监测数据、车辆/人员数据、视频数据，通过数据与视频的结合，构建由物到数的管理视图，实现全方位、立体化的校园综合管控，帮助管理者鸟瞰全局，满足校园扁平化、精准化管理调度和研判应用的需要。</p> <p>1、★支持在高点视频中管理不少于视频、安保力量、安保岗亭、垃圾桶、井盖信息、路灯信息、配电箱信息、建筑物信息，并配置显示对应属性的标签信息，标签信息包括且不限于：监控点信息、建筑物信息、配电箱功率信息、路灯灯耗及位置信息、井盖编码位置信息、垃圾桶编码信息、安保力量及岗亭信息；</p> <p>2、★可支持通过点击组织树上的高点监控列表切换高点视频实景地图，点击电子地图高点监控图标切换高点视频实景地图，在高点视</p>		
--	--	--	--

	<p>频中通过标签上的高点视频按钮，一键切换到关联的另一个高点视频，支持在报警列表中选择低点标签的报警信息切换图标，切换到报警所属的高点视频画面，球机可自动转向当前报警画面并放大显示；</p> <p>3、支持高点视频窗口、电子地图窗口、标签视频窗口同时展示在多个屏幕上，视频窗口和电子地图或视频投屏窗口之间的跨屏联动操作；</p> <p>4、支持与第三方平台对接，可将本平台应用嵌入到第三方平台中进行功能展示。</p> <p>四、事件处置：提供统一的事件管理中心，包括事件的汇聚、转换、处理、统计、可视化展示，实现事件的全生命周期管理。结合预案、工单保障事件流程的有序、高效、闭环，实现跨部门、跨区域、跨系统的协同工作，快速响应突发事件，提高事件处理水平。快速响应突发事件，提高事件整体的处理水平。</p> <p>1、支持配置智能感知事件，包括：视频事件、门禁事件、停车场事件、人脸识别事件、测温事件、动环事件、消防事件、入侵报警事件等；</p> <p>2、支持设置事件联动处置，包括：联动抓图、联动预览、联动门禁、联动语音播报、联动上墙等；</p> <p>3、具备事件处理功能，报警事件可以选择误报并说明原因，或者确认报警事件并指派对应的人员进行处理。</p> <p>五、视频质量诊断及网络管理：</p> <p>1、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的在线状态进行设备巡检，并以统计图方式展示巡检结果；</p> <p>2、支持对不低于 500 路监控的图像进行视频质量诊断，图像异常项包括图像偏色、噪声干扰、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丢帧、视频抖动、对比度异常、条纹干扰、视频遮挡、信号丢失、图像黑白、图像模糊、场景变换、视频剧变；</p> <p>3、要求支持多色彩展示运行告警状态，支持告警统计、概览、处理，支持告警记录查看、查询，支持告警单条、批量处理；支持系统最近 7 天每日告警数统计，支持评分量化系统监控指数，显示系统运行状态；</p> <p>4、支持报表展示视频质量统计、录像完整率统计、区域运维考核结果统计；设备巡检计划配置，包括计划名称、巡检类型、采集对象、巡检时间、巡检频率、状态，并以列表形式展现；</p> <p>5、支持开启自动发现，可通过交换机设备 IP、协议信息发现获取网络中的资源，对发现的资源进行区域绑定，查看拓扑页面中的资源告警和线路告警，并进行处理；对拓扑图进行编辑操作，包括拓布局修改、拓扑节点搜索、拓扑路线编辑；查看监控点到服务器之间的网络连接和流量情况。</p> <p>六、便捷校园应用：</p> <p>1. 须具有三防建设功能，即人防建设，物防建设，技防建设；</p> <p>2. 支持请假管理功能，内容包含请假人、请假类型、请假时间等，并请假数据需要和学校电子班牌管理系统打通，实现数据同步，并</p>		
--	---	--	--

		<p>推送家长端和对应教师端；</p> <p>3. 具备双重预防机制，可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台账，可根据风险点评估级别，划分不同级别，具备必要的安全风险告知、安全隐患治理相关功能；</p> <p>4. 为避免人员数据信息重复采集，软件基础人员数据信息需要和学校电子班牌信息数据同步。</p>		
18	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核心产品）	<p>为满足学校基于顶层统一规划、底层应用驱动的建设模式，提供一种高效、可靠、统一的身份认证模式。为学校构建基于人脸数据信息库的人脸数据中台，为第三方系统提供统一人脸数据支撑和人脸比对赋能，为学校管理智能化升级提供数据支撑和能力支持。</p> <p>主要功能包括：人脸采集（线上/线下）、人脸标签照管理、人脸主照片管理、照片评分、身份核验、盲水印添加和解析、全局明水印、人脸照片权限控制、人脸照片备份还原等功能。</p> <p>1. 需要具备首页工作台功能，支持首页面小部件方式自定义模块布局，自定义调整模块大小、位置。支持前移、后移、置顶、置底调节小部件位置。支持调节页面显示大小。支持对调整后的页面布局一键恢复默认。支持对调整的布局效果进行预览。支持调整后的页面布局保存生效；</p> <p>2. 平台人员概况：支持展示总人数，同时可按人员类型分类展示，如正式员工、外包人员、临时工及其他类型人员数量展示。支持按人员类型、人事应用切换展示内容。展示内容支持调整前后顺序。支持展示待采集、已采集以及采集完成率。支持展示评分通过、未通过、未评分人数及占比，点击鼠标可跳转到人脸采集评分结果页面。支持展示核验通过、未通过、未核验人数及占比，点击鼠标可跳转到人脸采集核验结果页面。支持展示平台照片总数，主照片、各类标签照的数量及占比。支持展示图片存储池总容量，已使用容量。支持展示人脸照片下发到智能人脸设备下发成功数量、待下发数量、下发失败数量，点击鼠标可跳转到下发页面；</p> <p>3. 照片采集支持移动端 APP 采集、H5 采集、扫码采集、平台添加、接口导入、自助机采集等方式；</p> <p>4. 照片采集方式统计：支持按移动端采集、平台添加、接口导入、自助机采集四种方式对人员照片采集数量进行统计，点击鼠标可跳转到照片入库记录页面进行详情查看；</p> <p>5. 支持对新增人脸主照片数量进行统计，显示人脸变化趋势。支持展示赋能到下游平台数量及合作方名称，了解下游合作平台对接情况。支持接口调用次数统计；</p> <p>6. 支持展示系统集成建模算法信息。展示各算法启用状态。展示各算法建模成功、建模失败数量。支持统计展示下游平台调用接口总次数，同时可按调用类型分类展示次数和占比。可选择查看储存期内的数据，了解平台提供能力使用情况；</p> <p>7. 支持按多种查询条件组合筛选查询人员信息数据，查询条件包括姓名、工号、是否有人脸照片、评分状态、核验状态、性别、人员类型、所属组织、授权项、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是否有卡片信息、入职日期、是否建模；</p>	1	套

		<p>8. 支持对查询出/选择的人员信息，进行主照片的质量评分。支持选择对于评分不合格照片的处置方式，包括删除和保留。操作评分后，显示评分结果，包括评分通过、评分不通过；</p> <p>9. 支持对查询出/选择的人员信息，进行主照片人工人证核验。支持选择对于核验不通过的照片的处置方式，包括删除和保留。操作人工核验后，显示核验结果，包括核验通过、核验不通过。人工核验需要依赖开通线上首次核验权限；</p> <p>10. 具有可靠的数据安全保障措施；</p> <p>11. 保障数据照片回溯，支持照片盲水印解析功能，可展示调用方账号、解析时间等，查询数据照片泄漏源；</p> <p>12. 支持移动端采集手机号配置，采集方式支持选择“仅相机拍摄”或“相册上传、相机拍摄”，支持移动端人脸采集信息字段显示配置，内容包括性别、工号、手机号、所属组织、证件号字段；</p> <p>13. 支持标签照配置，可根据标签关联人员类型、并配置是否人证核验、是否允许移动端采集、是否允许移动端查看；</p> <p>14. 具有 AI 证件照制作功能，具有可设置不同照片背景颜色、尺寸功能；</p> <p>15. 为方便使用，校园人脸业务库平台支持移动端的人脸采集，需要将人脸采集模块嵌入到宁夏教育云工作台使用。</p>		
19	平台数据对接	应用数据统一：为便捷校园师生信息管理、统一人员信息采集，智慧安全管理平台、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需与现有校园安全平台、智慧班牌平台、校园一卡通平台实现基础信息数据互联互通，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需将采集模块嵌入到宁夏教育云工作台使用。	1	项
20	监控支架	<p>1、尺寸约 3450mmX2100mm，具体以现场实测为准；</p> <p>2、采用 SPCC 优质冷轧钢板保障质量的源头；架体厚度≥ 1.5mm。挡板厚度≥ 1.2mm，表面采用静电喷塑工艺，喷塑固化温度 180-210 度，涂层厚度 80-100 微米，对高防腐要求产品还可选择阴极电泳底漆工艺，防腐耐锈；</p> <p>2、支架特点：美观、地脚隐藏、四周包边、支持扩容。</p>	1	套
21	超高清解码器	<p>1、≥ 16 个 HDMI 输出接口、≥ 1 个 VGA 输入接口、≥ 1 个 DVI 输入接口、≥ 2 个 USB 口、≥ 16 个音频输出、≥ 8 个报警输入、≥ 8 个报警输出、≥ 1 个 RS485 接口、≥ 2 个千兆网口、≥ 2 个光口；</p> <p>2、支持对输入的视频画面进行 90°、180°、270° 旋转显示；</p> <p>3、支持 PC 软件客户端、WEB 浏览器客户端、平台客户端、IPAD、可视化触控平台方式访问管理；</p> <p>4、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进行网络模式设置，包括设置为流畅性优先/实时性优先；</p> <p>5、可将当前的解码输出模式设置为一个场景，可保存多个场景，并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切换场景；</p> <p>6、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将显示窗口在多个显示屏间进行拖动或跨屏显示，并可调节显示窗口大小；</p> <p>7、支持黑白名单功能，可设置不少于 250 个黑白名单；当设置白名单时，只允许白名单 IP 访问设备；当设置黑名单时，黑名单内 IP 无法访问设备；</p>	1	台

		8、支持前端接入智能摄像机，直连前端人脸检测设备，可实时展示人脸检测结果，包括年龄、性别、是否戴眼镜等人脸属性信息；属性直接叠加画面显示。		
22	算法控制终端	<p>1、≥16 颗 GPU 条件下，可配置算法模式；</p> <p>2、≥2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RJ45 网络接口、≥4 个千兆光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48 路报警输入接口、内置不少于 8 块 8T SATA 接口硬盘；</p> <p>3、可插拔式安装主板、风扇、电源模块，并且风扇、冗余电源模块可热插拔；</p> <p>4、★支持不少于 190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不少于 250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16 个 GPU 条件下，人脸库建模速度不低于 1000 张/秒；</p> <p>5、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 IPC 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p> <p>6、★支持不少于 100 个人脸库，库容≥100 万张人脸图片；支持路人库，库容≥50 万张人脸抓拍图片；</p> <p>7、具有存储安全保障功能，当存储压力过高或硬盘出现性能不足时，可优先录像业务存储；</p> <p>8、支持路人库一人一档功能；设备将陌生人自动归入到路人库，并统计和展示每个陌生人出现的次数，多次出现的陌生人，设备自动选取一张最优人脸图片入库，可点击次数信息展示每次抓拍的图片和时间以及人脸属性信息；</p> <p>9、本地界面可显示 SSD 中人脸库占用空间、系统保留空间、报警缓存空间、空闲空间；</p> <p>10、支持人脸轨迹功能，在人脸比对成功后，可在图上展示人员行动轨迹。</p>	2	台
23	光纤收发器	<p>1、光口：≥1 个千兆光口、电口：≥1 个千兆网口；</p> <p>2、传输距离不小于 10 公里；</p> <p>3、FC 口、单模单纤。</p>	40	支
24	12 芯光缆	含人工挖沟槽（深度 0.5-1 米），回填，草坪恢复，光纤熔接，光端盒等。	10000	米
25	网线	国标超 5 类，含布线、穿管施工。	35	箱
26	电源线	国标≥3*2.5 平方，含布线施工，PE 管，电源线需满足本项目全部摄像机用线。	1	项
27	顶管施工	绿化带及硬化路面顶管施工，长度约 95m，含≥110mmPE 管材（不低于 12.5 公斤两根，检修井≥4 个）。	95	米
28	网络一体化音箱	<p>1、接收服务器的文件广播任务、采集任务、定时任务、网络电台任务等资源；</p> <p>2、网内任何电脑不需要安装任何软件就可以设置终端的 IP 地址和修改设备的一切参数；</p> <p>3、支持手机修改 IP 地址、设置设备参数；</p>	35	套

		<p>4、支持自动识别 U 盘内音乐播放；</p> <p>5、内置$\geq 4\text{GB}$ 大容量存储卡，可存储音乐和作息时间实现脱离服务器离线播放；</p> <p>6、支持多媒体音频接入扩音，支持本地话筒扩音，终端可设置网络音频优先和混音输出；</p> <p>7、≥ 1 路立体声线路输入、≥ 1 路立体声线路输出、≥ 1 路 MIC 话筒输入；</p> <p>8、支持定压备份功能，当音箱断电或断网时自动切换接收$\geq 100\text{V}$ 定压信号播放，无缝对接；</p> <p>9、支持≥ 5 段均衡调节，≥ 4 种固定音效（背景、人声、室外、室内）切换，适用于各种不同场合；</p> <p>10、★支持检测周围环境的温度和湿度，数据在服务器上显示；</p> <p>11、支持对自身喇叭和副音箱喇叭故障及线路检测，检测到故障时会在服务器上醒目显示；</p> <p>12、支持外扩≥ 1 只 15W 定阻副音箱；</p> <p>13、具有短路输入和输出接口；</p> <p>14、受遥控器控制，遥控器可控制音箱功放开关、音效调节、音量大小；</p> <p>15、支持手动复位：当设备设置不了设备参数的时候可通过复位按键将设备还原到出厂设置；</p> <p>16、支持协议 TCP/IP, UDP, IGMP（组播），RTP, RTSP。</p> <p>所供设备与现有平台无缝兼容对接</p>		
29	网络 IP 前置	<p>1、内置网络 IP 解码模块、支持 TCP/IP、UDP、IGMP 协议，实现网络化传输 CD 音质的音频；</p> <p>2、≥ 2 路话筒（MIC）和 1 路线路（AUX）音频输入，支持高低音调节；</p> <p>3、内置≥ 1 路智能电源管理、根据音频任务自动控制外接功率放大器的电源；</p> <p>4、≥ 1 路标准音频信号辅助输出，方便扩展连接功率放大器；</p> <p>5、远程优先功能，网络自动强插；</p> <p>6、★内置 WEB 服务器、提供浏览器远程配置和升级功能；</p> <p>7、本地音量及网络音量独立调节、支持本地音频及网络音频混合输出；</p> <p>8、支持 U 盘播放，可调节 U 盘播放的音量、上一曲、下一曲、暂停等功能；</p> <p>9、内置大容量$\geq 4\text{G}$ 存储卡，可自动存储服务器内作息时间及媒体，实现脱离服务器播放；</p> <p>10、支持短路触发输入输出功能；</p> <p>11、支持$\geq 24\text{V}$ 消防强切功能；</p> <p>12、多版本互换切换，兼容学校系统；</p> <p>13、通信接口 标准 RJ45 以太网接口≥ 1 个，标准 RJ45 转 232 通讯接口≥ 1 个；</p> <p>14、传输速率 快速自适应$\geq 10/100\text{Mbps}$；</p> <p>15、支持协议 TCP/IP、UDP、ARP、TGMP(组播)；</p>	2	台

		16、频率响应范围 $\geq 20\text{HZ}-20\text{KHZ} \pm 1\text{dB}$;		
30	系统集成	<p>1、设备布线及安装调试;</p> <p>2、室外公共区域监控立杆约 25 根, 高度≥ 4 米, 采用镀锌钢管, 高温静电烤漆工艺, 下杆直径$\geq 110\text{mm}$, 上杆直径$\geq 70\text{mm}$, 钢管壁厚$\geq 2.0\text{mm}$, 底部法兰盘采用钢板, 厚度$\geq 8\text{mm}$, 表面防氧化喷漆处理, 坚固耐用, 使用寿命长, 底部混凝土墩固定并做接地。(具体数量以现场实际用量为准);</p> <p>3、学校室外原 40 个数字摄像机线路及设备维修改造、接通处理;</p> <p>4、门卫监控室改造: 监控设备升级改造、墙面基层处理、涂料粉刷 60 平米, 室内房间门拆除、门洞封堵(尺寸 1 米 x2 米)、墙面插座面板布设。侧墙(外墙)增加门洞施工: 尺寸 1.2 米(宽)X2 米(高)含干挂石材墙面开洞, 安装金属防盗门, 外墙装饰恢复。</p>	1	项
备注: 该项目为交钥匙工程, 包括设备、材料及其损耗、设备安装和调试、施工、培训、售后、相关部门验收及质保期内的维护保养等内容。				

注:

(1)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 其它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 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为无效投标。

(2) 核心产品说明: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智慧安全管理平台、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 多家投标单位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工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的组织工作。工作程序如下：

一、评标准备工作，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

-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
- 2.宣布评标纪律，集中保管通讯工具；
- 3.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律、招标文件。

二、符合性审查工作

评标委员会开展符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角度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 1.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如有)；

- 2.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在审查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后，按投标报价从低到高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得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如本项目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打分，以评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每位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计算得分平均值，以平均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按排序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核对评标结果

四、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1.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中小企业：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或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扶持政策。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标段或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宁财规发〔2021〕2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措施的通知》(宁财(采)发〔2022〕275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后参与评审。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自治区财政厅残疾人联合会关于政府采购支持残疾人就业有关问题的通知》(宁财(采)发〔2020〕545号)的规定，对提供《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对其投标总价扣除 10%后参与评审。

监狱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的规定，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扣除 10% 后参与评审。

联合体中小微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_____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要求：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依据品目清单和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品目清单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财库〔2019〕18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财库〔2019〕19 号》为准。节能、环保产品的界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和政府部门公布的品目清单网页截屏为准。如采购人所采购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品牌及型号必须提供证明文件，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被拒绝。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信用融资管理办法》(宁财规发〔2021〕10 号) 要求，凡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注册的中小微企业，不分政府采购项目的资金性质 (含财政性资金和单位自有资金)、不分合同金额，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后，均可办理融资业务。

2.同品牌处理办法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 /；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直接确定。

3.中标候选人并列时的处理方式

如采用最低评标办法，则： /；

如采用综合评标法，则：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及审查情况
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2	响应函	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3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4	投标报价	禁止超过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5	交货及服务地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交货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付款方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包装和运输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售后服务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六、评审因素和指标（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p>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如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为无效投标。</p>
2	类似业绩	2分	<p>投标人具有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项得1分，得够标准分为止。</p> <p>类似业绩需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及网页查询</p>

			结果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3	技术标响应情况	25分	<p>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其它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不能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为无效投标。</p> <p>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20分；投标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1分；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加0.5分，两项加分至标准分时为止。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0.5分，减完为止。</p> <p>注：重要技术指标、参数或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予以佐证（证明材料不仅限官网功能截图、彩页、检测报告等，并注明页码）并加盖制造厂商公章，未按照要求提供的不得分；投标人虚假应标的，一经核实，招标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p>
4	功能演示	14分	<p>演示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对如下功能进行演示(能够直观的针对演示内容进行操作和讲解)，可采用现场搭建真实环境、远程平台等方式，演示所需设备或环境由投标方自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具备双重预防机制，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台账，根据风险点评估级别，划分不同级别，并绘制安全风险分布图、安全风险公告栏、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内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岗位安全风险告知模板。制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台账，能够明确学校隐患排查范围、明确整改人和检查人员，明确时间，检查照片等。完全演示此功能得2分，部分演示得1分，不演示不得分。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三防建设功能，可对学校保安人员信息、防控物资信息、技防建设设备进行数据记录和统计。完全演示此功能得2分，部分演示得1分，不演示不得分。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软件具备事件处理功能，报警事件可以选择误报并说明原因，或者确认报警事件并指派对应的人员进行处理，做报警事件流程处置的闭环管理，支持事件处理效率统计，支持按时间统计

			<p>校园内某一段时间的事件类型、事件数量、告警确认平均耗时、事件工单签收平均耗时、事件工单处理平均耗时、事件平均处理总时长等。完全演示此功能得 2 分，部分演示得 1 分，不演示不得分。</p> <p>4. 为更好的实现大屏运用，方便进行数据展示，智慧安全管理平台具备智能大屏管理功能，具备大屏控制、内容管理、显控设备管理、信号管理、屏幕配置、中控管理等 6 个模块，内容管理支持 ppt、图片、视频、网页等各种展示资源。完全演示此功能得 2 分，部分演示得 1 分，不演示不得分。</p> <p>5. 智慧安全管理平台的大屏管理运用支持设备运维管理功能，具备统计展示页面，屏幕、拼控器、中控主机、播控主机等数量和在线数一页展示，支持设备状态统计，支持设备离线告警；告警数量统计和离线次数统计。为方便查看，所有运维统计数据可一页展示。完全演示此功能得 2 分，部分演示得 1 分，不演示不得分。</p> <p>6. 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为保证人脸数据运用安全，支持设置人脸虚化，支持调节虚化程度，并跟随调整参数，进行虚化效果展示。支持启用盲水印功能，并支持填写盲水印内容标记，支持配置可忽略的敏感字段，包括电话号码、证件号，支持配置接口授权范围，可按合作方配置接口授权信息，支持合作方调用安全管理功能，合作方在设置的 IP 地址段、MAC 地址范围内进行数据获取操作。完全演示此功能得 2 分，部分演示得 1 分，不演示不得分。</p> <p>7. 校园人脸库业务平台支持启用 AI 证件照制作配置，可设置照片背景颜色、照片尺寸。背景颜色包括红、白、蓝三色；照片尺寸预置一寸、二寸规格、国考等考试标准规格及自定义尺寸。完全演示此功能得 2 分，部分演示得 1 分，不演示不得分。</p>
5	<p>实施方案 (24 分)</p>	<p>安装与 技术措 施</p>	<p>5 分</p> <p>投标人根据项目需求、设备安装部署点位示意图、以及对校园安防、广播系统的理解提供安装及技术措施（包括：①结合设备数量、点位示意图对项目实施、布线、系统集成等进行分析；②设备安装、施工组织设计；③人员职责分工；④供货、安装管理方案），对以上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无缺失项、能紧扣项目特点、阐述清晰、逻辑合理、完</p>

			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方案较完整、基本符合项目特征、项目实施过程阐述较完善、符合采购人需求得 4 分；项目方案存在缺失、对本项目理解不够充分、不能完全贴合项目特征得 2 分；方案逻辑混乱、阐述不清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项目保证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保证措施方案（包括：①项目实施进度计划；②工期保证措施；③拟投入本项目的工器具及机械设备；④资源配置及劳动力安排计划）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无缺失项、能紧扣项目特点、各实施保证计划及安排合理有序、完全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 5 分；保证措施较完整，各计划安排及资源配备较合理，项目基本能够得到保证得 4 分；保证措施存在缺失、具备各项计划安排但存在不合理之处得 2 分；保证措施逻辑混乱、各项计划安排不足以支撑项目实施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安全保证措施及应急预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安全保证措施及应急预案（包括：①安全管理制度；②安全保证措施；③安全施工措施；④应急预案。）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无缺失项、针对性强（针对施工人员、学校场所及师生安全）、逻辑合理、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5 分；各项措施、预案较完整，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 4 分；方案具备安全管理制度及各项措施、预案，措施预案有一定缺失、不合理之处得 2 分；各项措施预案无针对性、漏项较多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包括安装及所投货物的：①质量控制目标；②质量保证体系；③质量控制制度；④质量管理措施。）进行评审：方案完整无缺失项、阐述清晰、针对性强、完全符合采购需求的得 5 分；方案较完整，质量保证内容较全面、有一定针对性得 4 分；质量保证内容不全面，制度及管理措施存在不合理之处得 2 分；方案缺失，逻辑混乱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方案	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软件平台、设备等技术培训方案（包括：①培训计划；②培训体系；③培训内容、④培训人员及时间安排），进行评审： 培训计划进度详细、统筹安排，培训体系科学合理，培训目标明确、

			突出重点，能够明确培训人数及课时、贴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4 分；提供的培训方案仅具备可行性、内容全面、结合本项目情况进行表述的，得 3 分；提供的内容针对性不强，未提供齐全上述设备的培训方案和计划的，得 2 分；培训计划、培训体系简单，培训内容不明确或未提供培训人数及课时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6	售后服务	5 分	供应商需在充分考虑本项目所投设备的情况下，提供科学的售后服务方案体系，在产品配送、备品配件、补救措施等方面，提供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在项目技术支持人员、免费服务年限、故障处理时限、现场服务条件及到位时间；同时要求对所投产品的易损件更换、返厂维修以及软硬件升级明确详细的工作流程，售后机构设置情况等打分。售后及维护服务内容响应到位，具有与实施相关的详细且完备售后服务保障措施、质保期期限优于行业规定，贴合项目实际情况凸显本项目特点的，得 5 分；能够基本按照以上要求提供售后及维护相关内容，质保期期限符合行业规定，且能够结合项目情况符合本项目情况的，得 4 分；仅基本按照以上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表述简要的，得 3 分；提供内容缺项较多的，得 1 分；不满足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注：根据政府采购活动相关管理规定和要求，以下事项不得作为评审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 (1) 已作为资格条件事项；
- (2) 涉及企业规模条件事项；
- (3) 附加金额要求的业绩；
- (4) 对合同条款的任何变更与偏离；
- (5) 与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不对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事项；
- (6) 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无关的事项；

- (7) 对投标人进行横向比较；
- (8) 非区间评审因素对应区间得分；
- (9) 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
- (10) 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11) 其他不得作为评审因素的事项。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范本

XXXXXXX 项目采购合同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买卖双方通过政府采购招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招标采购部门确认，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合同内容的顺利履行，买卖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要求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物

本合同标的物为《标的物明细表》（详见附件）所列产品。

二、质量保证

1、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其中买方要求和卖方承诺的技术规格和参数要求等作为合同对产品技术要求的依据，卖方实际提供并交付货物时，须使用方经现场查验检测，若不符合招标技术规格和参数要求，买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退货、换货，要求卖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买方现场的查验检测未提出异议并不代表买方对卖方所提供货物充分认可，产品质量已最终通过质保期为准。

2、卖方提供并交付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产地等应与投标文件及本合同附件（标的明细表）一致，达到技术规格和参数要求，是未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3、卖方所提供的货物要安全可靠，在正常使用情况下，不对使用者及环境造成危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造成损失的，由卖方负责，买方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力。4、卖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的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达到产品质量要求；并在货物最终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对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问题或故障负责，费用由卖方负担。

5、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在接到买方“产品质量问题书面通知”3个工作日内，免费维修或更换有问题的货物或部件。在规定时限内，产品质量问题仍得不到卖方解决的，买方有权单方采取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卖方无条件接受并全部承担。

三、专利权

卖方应保证提供给买方的货物的各项专利、知识产权等符合我国及国际有关法律要求。凡因上述问题与第三方发生任何纠纷与买方无关。因此而产生的侵权或法律纠纷均由卖方承担。因此使得买方遭到索赔等，买方的全部损失由卖方承担。

四、包装要求及运输方式

货物的包装和运输方式由卖方确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负责。包装必须符合国际标准或行业要求，保证买方收到的货物无任何损伤。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五、交货时限及安装

卖方应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内将标的物交于买方指定地点。买方应于卖方交货前，准备好设备安装场地及必要条件（场地、电、水、库房）等，在具备安装条件下，卖方于____日内完成货物的安装与调试工作。因买方原因造成卖方无法按合同约定交货或安装的，相应工期顺延。

六、货物验收

1. 卖方货物到场后，可向买方提出货物验收申请，买方在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校内验收。

2. 买方组织验收小组负责验收工作。

3. 卖方应对提供的货物验收内容列出清单，作为买方验收和使用的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货物交给买方。

4. 验收时，买卖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如经买方通知卖方未按时在场参与验收的，视为卖方认可买方作出的验收结果。在验收过程中，卖方所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合同或招标及投标文件内容规定的，买方有权拒绝验收。卖方应及时按本合同内容规定和买方要求免费进行更换，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卖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或其有权代表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按照合同约定限期整改。

七、合同总金额及付款条件：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为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达到本合同约定要求的全部费用，包括运输、装卸、保险、安装、调试、人工、税金等全部费用，非经双方协商一致，卖方不得要求买方另外再向卖方支付费用。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金额的 50%，合计¥_____元（大写：_____）；提供的货物全部进场，经双方验收确认符合合同要求，买方向卖方支付货物合同价的 30%，合计¥_____元

(大写:_____); 卖方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经买方验收合格后, 向卖方支付货物合同价的 20%, 合计¥_____元(大写:_____);

卖方凭货物《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原件及相关资料和货物发票等办理买方付款事宜, 卖方逾期开具相应金额发票的, 买方有权逾期支付相应款项。

八、保修及售后服务

卖方所供货物, 从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 开始计算质保期, 卖方承诺硬件设备质保期为 36 个月, 软件终身免费使用。凡在质保期内, 因货物质量或安装等原因出现的问题, 由卖方负责维修, 所发生的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如卖方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不履行维修义务, 买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进行维修, 维修费用由卖方承担, 同时因货物质量问题造成买方的损失由卖方给予赔偿; 在所供物质质保到期前, 由卖方负责对货物进行系统巡检, 由买方使用单位确认, 确保其使用正常。

九、违约责任

1、双方均应遵守上述条款, 未按上述条款执行的, 将被视为违约。

2、合同生效后, 非经双方协商一致, 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不可抗力除外), 如卖方擅自终止合同, 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按合同总金额 20%向买方支付违约金, 并要求卖方承担买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3、如所交付的货物中有不满足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货物型号、规格、技术要求或不是投标文件中货物的制造商, 买方可以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或多种措施:

(1) 解除本合同, 要求卖方退回已收取的全部款项, 并要求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2) 退换货, 卖方应按买方要求在 15 天内退货或换货, 且每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超过 15 天的, 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执行本合同第九条违约责任第 3 条第(1)项规定。

(3) 在设备正常使用过程中, 如因产品质量问题给买方造成损失的, 卖方向买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并采取措施直至达到要求。

4、如买方未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对标的物进行验收, 则按合同应付款的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违约金给卖方作出赔偿; 如卖方未在合同约定交货期内按时交货, 则自逾期之日起, 按未交付货物金额的每日千分之三违约金计。逾期交货超过十五日, 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并有权另行要求卖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5、卖方不履行保修和售后服务的，除继续履行或承担买方补救措施产生费用外，还需向买方支付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

十、合同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发生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协商仍得不到解决，可将争议提交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一、其它事项

项目招标文件、卖方投标文件、承诺书、标的明细表等关联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本合同一式 6 份，双方各持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买方（采购方） 公章

卖方（供应商） 公章

校长（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分管副校长（签字）：

经办人（签字）：

部门主任（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地址：

地址：

账号信息：

账号信息：

(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一、封面
- 二、投标函
- 三、开标一览表
- 四、投标价格明细表
- 五、采购需求响应表
- 六、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 七、资格证明文件

封面

(封 面)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

供 应 商: (盖章)

年___月___日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价格	人民币小写(元):
	人民币大写:
备注	投标价格为供应商考虑各种因素(含折扣、优惠等)的最终报价。

投标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三、投标价格明细表

投标价格明细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型号	单价	数量	总价（元）	交货期
1						
2						
3						
4						
5						
6						
7						
8						
...						
	合计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四、采购需求响应表

采购需求响应表（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

序号	货物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 情况
		货物内容	货物内容	
1				
2				
3				
4				
5				
...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五、采购需求及相关要求响应详情

（本部分由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和相关要求填写，附详细的方案和相应的承诺等。）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一) 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自然人投标的或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

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记录和税收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承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单位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申请人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承诺书）

（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¹，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²，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供应商需按提供的货物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

²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

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_____